

证券代码：300649

证券简称：杭州园林

公告编号：2022-009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664,929.29 元。

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并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2,416,60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7,944,996.54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本基数不包含回购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回购股份。若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